

**「雙北合作交流平臺推動計畫」觀光文創議題小組  
108年第1次小組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年1月18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

貳、地點：新北市政府26樓2618會議室

參、主席：李科長力行  
記錄：顏舜岳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業務科報告：(略)

陸、會議結論：

- 一、前次會議紀錄洽悉。
- 二、本組「海外旅展共同宣傳」、「旅遊網站資訊交流及合作」及「推薦傑出團隊至雙北市文化藝術活動展演交流」三項合作案經確認已更新至最新進度，並延續至今(108)年繼續辦理。
- 三、有關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所提新增合作案「雙北市『街頭藝人』許可證互惠計畫」，暫不列入本組新增提案，惟仍請兩市文化局持續評估相關合作之可行性，未來若條件成熟，亦可再行提案。
- 四、雙北合作第5次市長層級會議預計今(108)年2月下旬由新北市召開，為利製作會議簡報，請本組各小組成員先行準備合作成果及照片等相關資料，以便新北市觀旅局彙整。
- 五、本組每季小組會議由本組4個小組成員輪流召開，今(108)年度第2、3及4季小組會議依序由臺北市政府文化局、新北市政府文化局及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負責召開。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下午4時52分

# 「雙北合作交流平臺推動計畫」觀光文創組

## 108 年第 2 次小組會議紀錄

- 壹、時間：108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 下午 2 時 30 分
- 貳、地點：臺北市府市政大樓 4 樓西北區 403 會議室
- 參、主席：陳副局長譽馨  
記錄：沈希行
-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 伍、業務科報告：(略) 請參考「雙北合作交流平臺推動計畫」合作方案辦理情形(如參考附件 1)
- 陸、會議結論：
- 一、前次會議紀錄洽悉。
  - 二、本組原有的「海外旅展共同宣傳」、「旅遊網站資訊交流及合作」及「推薦傑出團隊至雙北市文化藝術活動展演交流」三項合作案經確認已更新至最新進度。
  - 三、有關臺北市府文化局所提新增 7 項合作案(提案 1-街頭藝人證照整合機制、提案 2-北區協拍中心合作平台、提案 3-兒藝節共同行銷、提案 4-北北基文化刊物電子版聯合宣傳、提案 5-北北基駐村藝術家交流平台、提案 6-北北基眷村文化節交流、提案 7-文資建材銀行用地合作，如參考附件 2)，經兩市文化局逐案討論，考量「街頭藝人證照整合機制」、「兒藝節共同行銷」及「北北基文化刊物電子版聯合宣傳」三案，雙方已有共識並有初步交流成果，故建議本次會議新增前述三項提案，餘四項暫不列入本組新增提案，惟仍請兩市文化局持續評估相關合作之可行性，未來若條件成熟，亦可再行提案。
  - 四、本組第 3、4 季小組會議，依序由新北市政府文化局及臺北市府觀光傳播局負責召開。
- 柒、臨時動議：無
- 捌、散會：下午 4 時 0 分

# 「雙北合作交流平臺—觀光文創組」

## 108 年度第 3 次會議紀錄

壹、 時間：108 年 9 月 10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貳、 地點：本局第 2 會議室

參、 主持人：陳代理科長春美

紀錄： 賴玥伶

肆、 出席人員：詳簽到表(詳附件)

伍、 主席致詞：略

陸、 報告案：

編號	方案名稱	工作項目	最新辦理情形
1	海外旅展共同宣傳 (觀旅局/觀傳局)	1. 共同行銷大臺北地區觀光資源。 2. 相互協助發放雙北文宣摺頁及提供雙北旅遊諮詢。	1. 108 年 6 月 7 日至 9 日韓國旅展由臺北協助新北發送觀光文宣摺頁，雙北 6 月 13 日至 16 日於香港旅展、8 月 2 日至 4 日於新加坡秋季旅展共同發送雙北觀光文宣摺頁、提供雙北旅遊諮詢服務，以共同宣傳。 2. 108 年下半年兩市預計於馬來西亞、印尼、日本、俄羅斯及英國等國家之指標性旅展及觀光推廣活動持續合作，相互協助宣傳。
2	旅遊網站資訊交流及合作 (觀旅局/觀傳局)	雙北觀光局透過雙方官網相互放置主題旅遊資訊連結及增加大型活動 Banner 連結，宣傳雙北旅遊資訊。	1. 108 年已於雙北旅遊網相互協助放置「2019 新北市平溪天燈節」、「2019 臺北燈節」、「2019 新北市河海音樂季」、「2019 大稻埕情人節」等活動 Banner 及新聞稿露出。 2. 預計下半年再相互協助宣傳「青春山海線」、「Pokémon GO Safari Zone New Taipei City」、「照亮大新店」、「淡水螢光路跑」及「2019 新北市歡樂耶誕城」等活動相關訊息。

編號	方案名稱	工作項目	最新辦理情形
3	推薦傑出團隊至雙北市文化藝術活動展演交流(文化局)	雙北文化局推薦傑出團隊至雙方文化藝術活動進行展演交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臺北市已於 108 年 4 月 12 日將新北傑團名單函請臺北市文化局業務科、附屬機關及文基會，如有辦理與演藝團隊演出內容相符者，建議作為優先邀請之參考。</li> <li>2. 臺北市預計 108 年 9 月提供 109 年「文化就在巷子裡-社區藝術巡禮」演出團體甄選須知供兩市傑團參考。</li> <li>3. 臺北市傑出團隊官方網站預計今(108)年底移回臺北市文化局局網，屆時新北市文化局可提供 banner 或資訊，以便行銷宣傳。</li> </ol>
4	街頭藝人證照整合機制(文化局)	逐步整合雙北街頭藝人審議制度，建立共同審議委員及標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8 月 30 日召開雙北街頭藝人證照機制整合第 5 次工作會議，統合項目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申請資格統一為年滿 16 歲以上本國或外國人(須領有合法居留證、工作證或簽證至審議當日仍有效)，團體人數以 10 人為上限。</li> <li>(2)審議委員自同批資料庫擇定並統一四大原則標準為：技藝性、整體設計、創意及互動性、街頭展演適宜性。</li> <li>(3)遺失補發照費用統整為 200 元。</li> <li>(4)對齊稽查記點項目及點數，稽查結果各自管理。</li> </ol> </li> <li>2. 刻正進行證照收費法規修正事宜，有關身心障礙及低收入戶考照者，朝向免收費及減免方式辦理。</li> </ol>
5	北北基桃文化刊物電子版聯合宣傳(文化局)	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及桃園市共同宣傳，於各巿之文化局網站中提供「北北基桃合併本」電子文化刊	北北基三巿業於 108 年 6 月上線供閱，7 月份加入桃園巿，目前《北北基桃藝文總覽》已發行至 108 年 9 月號。

編號	方案名稱	工作項目	最新辦理情形
		物。	
6	兒藝節共同行銷 (文化局)	共同宣傳行銷兒童藝術節活動，提供親子可參與多元藝文活動。	雙北市的兒藝節皆完滿落幕，各活動皆完成串聯行銷。為共同行銷宣傳，擴大參與效益，本案將持續放入雙北合作項目。

會議結論：

洽悉。上述 6 項合作計畫，請雙方執行單位依原定進度持續合作辦理，若有已階段完成可改列未來例行合作事項辦理者，可於下次會議時提出討論。

柒、討論案：

本次新增合作提案 1 案，規劃內容如下：

編號	方案名稱	內容簡述
1	北北基好玩卡景點合作與整合 (臺北市觀傳局提案)	北北基好玩卡目前已整合新北市文化局相關館所(包括：黃金博物館、淡水古蹟博物館、十三行博物館以及林本源園邸)，若未來有擴大整合的需求，請新北市文化局協助。

決議：

- 一、「北北基好玩卡景點合作與整合案」納入本合作交流平臺計畫，並請依進度辦理。
- 二、有關「眷村文化節交流案」納入本平臺計畫之新增提議，請新北市文化

局洽臺北市文化局雙方確認是否已有具體合作計畫後，提案討論。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上午 10 時 30 分。